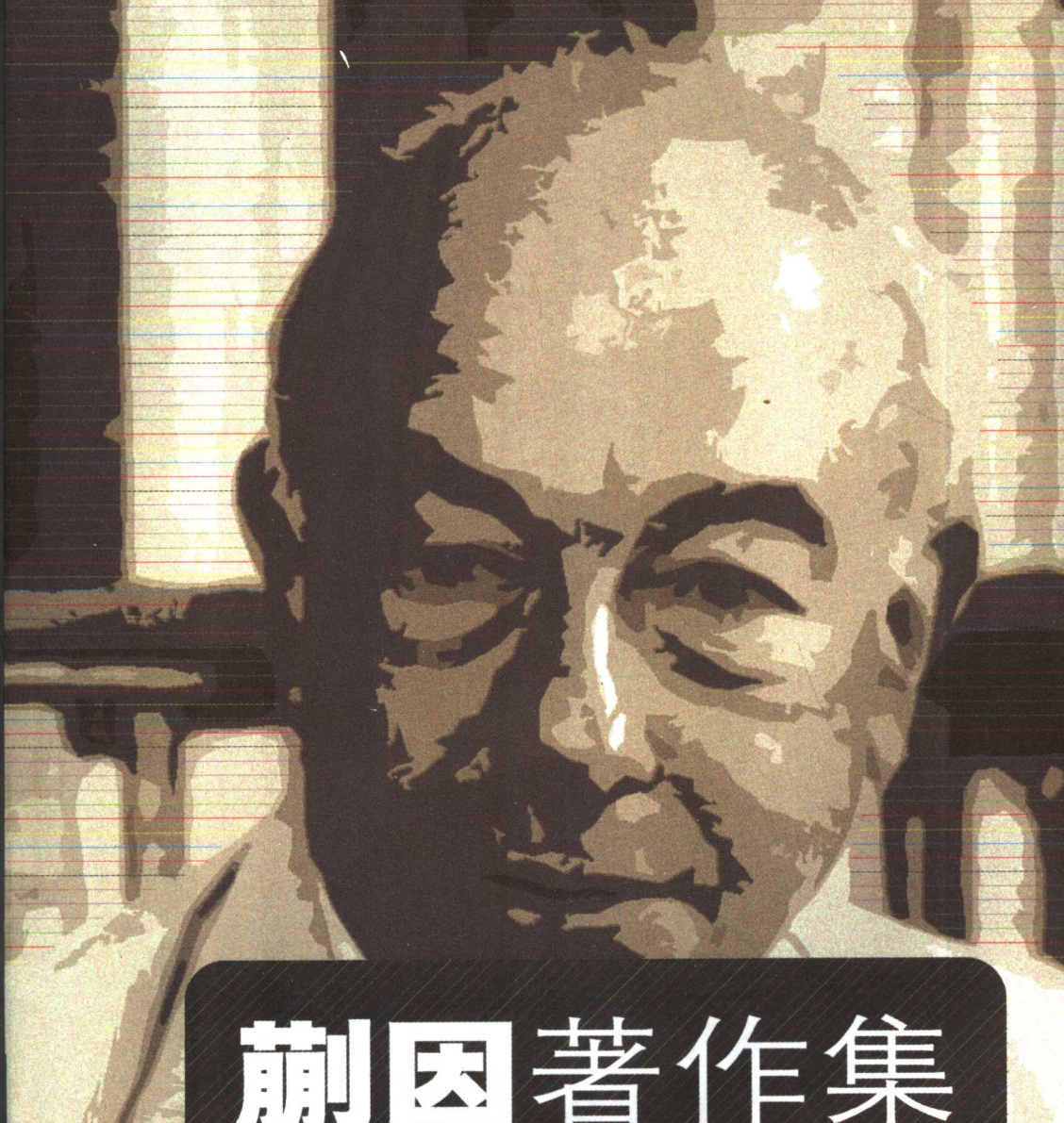




蒯因著作集

涂纪亮::陈波:::主 编

第⑤卷

Willard Van Orman Quine

蒯因著作集

涂纪亮·陈波·王路·主编

第⑤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蒯因著作集. 第5卷/涂纪亮, 陈波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7

ISBN 978-7-300-07791-8

I. 蒯…

II. ①涂…②陈…

III. 蒯因, W. V. O. -文集

IV. B712.5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57865 号

蒯因著作集 第5卷

涂纪亮 陈 波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刷 刷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50 mm×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张	28 插页 2	印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11 000	定 价	398.00 元 (共 6 卷)
		本卷定价	5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编者前言

威拉德·范·奥曼·蒯因(Willard Van Orman Quine, 1908—2000), 美国著名哲学家、逻辑学家, 美国分析哲学和新实用主义的主要代表人物, 对逻辑哲学、语言哲学和科学哲学都很有研究, 对 20 世纪 50 年代后美国分析哲学的转折和新实用主义的兴起发挥了关键性作用。

本书共 6 卷, 大致按年代顺序编辑而成。但出于各卷篇幅方面的考虑, 有时也打破了这种顺序。

第 1 卷收入两部论著:《威拉德·范·奥曼·蒯因自传》(*An Autobiography of Willard Van Orman Quine*, 1986) 和《数理逻辑》(*Mathematical Logic*, 1940)。前者是蒯因为“在世哲学家文库”《蒯因哲学》卷所写的简明自传; 后者是蒯因的一部重要的逻辑著作, 在其中, 他仍然坚持逻辑主义纲领, 试图从逻辑中推导出数学, 把先前在《数理逻辑的新基础》(1937) 一文中提出的 NF 系统, 修改为 ML 系统, 这是一个把命题逻辑、量化理论和集合论集为一身的系统, 结构简明, 特性奇异。

第 2 卷收入两部论著:《逻辑方法》(*Method of Logic*, 1950) 和《本体论的相对性及其他论文》(*Ontological Relativity and Other Essays*, 1969)。前者是一部逻辑教科书, 旨在传达关于现代逻辑的形式概念的精确理解, 并发展有关形式推理的方便技巧, 还讨论了一些相关的逻辑哲学问题。后者是由 6 篇论文组成的一部论文集, 着重讨论对象、存在、量化以及本体论的相对性等问题。

第 3 卷收入两部论著:《集合论及其逻辑》(*Set Theory and Its Logic*, 1963) 和《逻辑哲学》(*Philosophy of Logic*, 1970)。前者是一部关于抽象集合论及其各种公理方法系统化的导引性著作。作者从一种对无穷类的存在无所示意的形式系统开始, 在需要假定无穷类时, 他容

许这些假定只作为特别定理的明说的假设。在带有总结性的最后几章中,他描述了罗素的类型论,策梅洛系统、冯·诺伊曼系统和他本人的两个系统,以及当时的某些发展,还探索了这些系统之间的逻辑联系。在后者中,作者把逻辑说成是真与文法这两个因素的合成物,但是他反对把逻辑真视为因文法或语言而真。他提供了一种一般的文法理论,讨论了逻辑的疆界和可能的扩充,论证了逻辑并不仅仅是言辞的事情。

第4卷收入三部论著:《从逻辑的观点看》(*From a Logical Point of View*, 1953),《语词和对象》(*Word and Object*, 1960),以及《指称之根》(*The Roots of Reference*, 1974)。第一部是蒯因最有影响的一本论文集,收入《论何物存在》、《经验论的两个教条》等9篇论文,主要探讨本体论承诺、分析性、意义、共相等问题,对分析命题和综合命题的区分以及还原论这两个传统观点做了有力批驳。第二部是蒯因哲学的代表作,对前一本书中提出的论点做了重大发展,在“彻底翻译”的语境中,阐述和论证了翻译的不确定性、指称的不可测知性、本体论的相对性等重要论题。第三部详细阐述了作者的指称发生理论,是对《语词和对象》等著作中的观点的进一步发展。

第5卷收入两部论著:《悖论的方式及其他论文》(*The Ways of Paradox and Other Essays*, 1966)和《信念之网》(*The Web of Belief*, 1970)。前者收入以《悖论的方式》为首的29篇论文,着重讨论与数学基础、必然真理、逻辑真理、本体论等相关的问题。后者是蒯因与其门生J. S. 尤里安合著的,比较通俗地阐述了他关于科学哲学的观点,其核心是整体主义知识观。

第6卷收入四部著作:《理论和事物》(*Theories and Things*, 1981),《一些离奇的想法——一部不连贯的哲学辞典》(*Quiddities: An Intermittently Philosophical Dictionary*, 1987),《真之追求》(*Pursuit of Truth*, 1990)和《从刺激到科学》(*From Stimulus to Science*, 1995)。这都是蒯因的后期著作。第一部和第二部都是论文集,前者收入26篇论文,分别探讨本体论、认识论、语义学、逻辑学等方面的问题;后者收入83篇短文,涉及哲学、逻辑学、数学、语言学等诸多领域,按字母顺序排列,作者自称是一部不连贯的哲学辞典。第三部和第四部都是蒯因晚年带有总结性质的著作,涉及蒯因哲学的几乎所有重

要主题和观点。

以上6卷收入了蒯因的绝大部分逻辑论著和哲学论著,只有少数论著未收入。其中,《一个逻辑斯蒂的系统》(*A System of Logistic*, 1934)和《逻辑论文选》(*Selected Logic Papers*, 1966)两书由于未能购得版权而无法收入;《初等逻辑》(*Elementary Logic*, 1941)一书属于普通教材,也未收入。本著作集没有收入他的书评、书信等等。

为了便于读者了解蒯因的生平和著作的全貌,我们在本书第1卷中收入蒯因为“在世哲学家文库”《蒯因哲学》卷所写的自传,此文简明扼要地阐述了他一生的绝大部分经历和论著。本书第6卷末尾还附有蒯因的全部论著目录。读者如想对他的生平做更加细致的了解,可参阅他于1985年出版的长篇传记——《我的生命历程:自传》(*The Time of My Life: An Autobiography*)。

为了便于读者核对原文,本著作集在每卷中均附有该卷所收入的原著的出版单位和出版年份,并在中译本页边注明原著中的对应页码。同时为了便于读者阅读,我们除了在书眉处标注每部著作的页码外,也在页脚标有《蒯因著作集》各卷的连续页码。

本著作集由多位译者译出,各人文风有所不同,对某些哲学术语的理解也不尽一致,编者除统一重要的人名、地名、书名的译名外,对学术名词的译名和文风未作统一。第6卷译者曾请张家龙、张清宇先生对该卷部分逻辑术语的翻译提出意见,在此表示谢意。

蒯因的著作一向以难于翻译著称,我们在翻译此书过程中对此深有体会。为了克服这一困难,我们特意邀请一些资深专家承担本书的译校工作,力求尽可能提高译文质量,避免差错。但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蒯因的论著又是如此难于翻译,因此仍恐有译错或译得不妥之处,敬希读者指正。

目 录

悖论的方式及其他论文(修订及扩充版) 1

叶 闯 江 怡 孙伟平 费多益等 译
江 怡 孙伟平 陈 波 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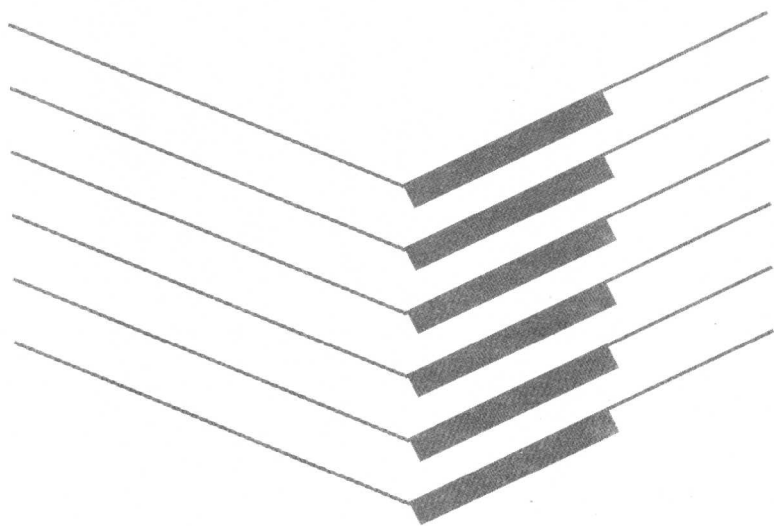
信念之网 331

翟玉章 译

悖论的方式及其他论文

(修订及扩充版)

叶 闯 江 怡 孙伟平 费多益等 译
江 怡 孙伟平 陈 波 校



献给我的女儿

玛格丽特

序 言

本书初版于1966年,包含了21篇文章。其中的3篇写于30年代,9篇写于1951—1955年,另外9篇写于1960—1964年。这里另外增加8篇,都是后来的佳作。

这29篇文章的编排不是根据写作的日期,而是根据它们的性质和内容。头10篇或11篇是写给一般读者而不是哲学家的。前4篇是关于逻辑和数学基础的半通俗文章。随后是纪念卡尔纳普的文章,这占有好几篇文章的篇幅。之后是3篇关于语言学和逻辑哲学的文章。在这些之后是3篇谈论知识和必然真理的轻松的电台讲话,然后我就进入到更为专业的关于分析性、模态逻辑和命题态度等有争议的问题的讨论。从第18篇文章起,我突然转向了本体论,占有8篇文章的篇幅。随后又讨论了变元。最后两篇文章更具有逻辑性,讨论的是代数逻辑和塔尔斯基的真定义。

非常感激美国国家科学基金的资助,支持我完成本版中增加的8篇文章的写作。我还要感激威斯立大学(Wesleyan University)高级研究中心提供的支持和帮助,我在那里收集和编辑了本书的第一版。

感谢布莱克威尔出版公司、里德尔出版公司、美国数学学会、纽约科学院、纽约大学出版社、《哲学杂志》、美国艺术与科学研究院、哥伦比亚大学董事会、麻省大学出版社、大全出版公司和鲍伯斯—梅里尔出版公司,允许我在此重印第2、5—8、12—16、19、21、22、24—26、28、29篇文章。

W. V. O. 蒯因

1975年10月

(江怡 译)

目 录

1. 悖论的方式(1961).....	(1)
2. 论一个假定的二律背反(1952)	(17)
3. 数学的基础(1961)	(20)
4. 论现代逻辑的应用(1960)	(30)
5. 向卡尔纳普致敬(1970)	(36)
6. 逻辑作为句法洞见之源(1960)	(40)
7. 定义的奇妙变化(1972)	(45)
8. 语言学与哲学(1968)	(50)
9. 知识的限度(1972)	(53)
10. 必然真理(1963).....	(60)
11. 约定真理(1935).....	(68)
12. 卡尔纳普和逻辑真理(1954).....	(98)
13. 支持隐定义(1964)	(121)
14. 斯特劳森论逻辑理论(1953)	(125)
15. 模态包含的三个等级(1953)	(144)
16. 答马库斯教授(1962)	(163)
17. 量词与命题态度(1955)	(171)
18. 对本体论问题的逻辑探究(1939)	(183)
19. 论卡尔纳普的本体论观点(1951)	(189)
20. 本体论还原与数的世界(1964)	(197)
21. 论心的实体(1952)	(205)
22. 科学的范围和语言(1954)	(211)
23. 假设与实在(1955)	(227)
24. 论关于复杂世界的简单理论(1960)	(235)

25. 论实体的增殖(1966—1974)	(239)
26. 对命题演算的本体论评论(1934)	(244)
27. 变元(1972)	(249)
28. 代数逻辑和谓词函子(1970)	(259)
29. 真与去引号(1970)	(283)
参考文献.....	(296)
索 引.....	(303)
译后记.....	(322)

1

悖论的方式

《彭赞斯的海盗》(*The Pirates of Penzance*)的主人公弗雷德里克 (Frederic) 已经 21 岁了, 却只过了五个生日。要使这种情况成为可能就需要几个条件。以消失的时光来计算年龄, 生日就必须符合出生的日期; 2 月 29 日并不是每年都有的。 1

假定弗雷德里克的情况是可能的, 那么这在什么地方存在悖论呢? 只是在最初感觉到的荒谬上。这就好像是, 一个人在他第 n 个生日那天会多于 n 岁, 这种可能性就像 1 与 1 460 相比那样小, 或者当我们考虑到季节因素时会稍好一些; 这种可能性非常小, 以至于我们很容易忽略它的存在。

那么, 我们可以一般地说, 一个悖论只是这样一个结论, 起初听起来荒谬但却有论证去支持它吗? 我最终认为, 这种说法是完全站得住脚的。但这还有许多东西没有说出来。支持一个悖论的论证可能揭示了, 一个被葬送掉的前提是荒谬的, 或先前被看作是对物理理论或对数学或对思维过程至关重要的某个先入之见是荒谬的。因而, 在看似最为无辜的悖论中, 可能就隐藏着巨大灾难。历史上所发现的悖论, 曾不止一次地正是对思想基础的主要重建。的确, 几十年来, 对数学基础的研究一直受到两个悖论的困惑和极大挑战, 这就是罗素在 1901 年和哥德尔在 1931 年提出的两个悖论。 2

进入这个危险地域的第一步, 让我们先来看一看另一个悖论, 即乡村理发师的悖论。这不是我们要讨论的罗素的伟大悖论, 而是罗素在 1918 年提出的没有说明来源的另一个更小些的悖论。这个悖论是说, 在某个乡村有一个人, 他是一个理发师; 这个理发师给这个乡村中所有不给自己理发的人理发。疑问是: 他给不给自己理发?

这个乡村里的所有男人都由这个理发师理发, 当且仅当他不给自

己理发。所以,当且仅当他不给自己理发,他特别要给自己理发。如果我们说这个理发师给自己理发,我们就会陷入困境;同样,如果我们说他不给自己理发,我们也会陷入困境。

现在比较一下这两个悖论。弗雷德里克的情况起初似乎很荒谬,但补充一个简单的论证就会使我们承认它是有道理的。另一方面,在理发师的情况中,这个结论是很荒谬的,以至于我们在任何时候都无法承认它。

对用来证明这个无法接受的结论的论证,我们能够说些什么呢?幸好这只是一种假设。我们被要求默认这样一个关于一个乡村和一个人的故事,在这个故事中,这个人为村子里所有不给自己理发的人理发。这就是造成我们麻烦的来源,假定是这样,我们最终就会荒谬地说,这个理发师给自己理发,当且仅当他不给自己理发。由此得出的恰当结论恰好是,没有这样一个理发师。我们所面临的正是两千多年来逻辑学家一直谈论的“归谬法”(reductio ad absurdum)。我们否认理发师的时候却是在肯定他的存在,并荒谬地推演出他给自己理发当且仅当他不给自己理发。这个悖论只是证明了,没有哪个乡村会有这样一个人,他给村子里所有不给自己理发的人理发。这种囊括一切的否定初听上去很荒谬,乡村里为什么不会有这样一个人?但这样论证确实表明了为什么没有,所以我们承认这种囊括一切的否定,就像我们承认弗雷德里克在他五岁生日时不只五岁这种可能性一样,尽管这初听起来也很荒谬。

这两个悖论的确很相似,它们都是通过结论性的论证支持了看似荒谬的结论。在一个悖论中令人奇怪却真实的东西是,人们可以在第 n 个生日的时候有 $4n$ 岁;在另一个悖论中同样令人奇怪却也真实的东西是,没有哪个乡村会有这样一个人,他为村子里所有不给自己理发的人理发。

同样,我并不想把“悖论”一词限于这样的情形,即有意确立的东西是真的。我更为专门地把这些称作真实的或讲真话的悖论。因为悖论这个名称同样适合于虚假的悖论。(这个词并不像听上去那样粗俗不堪;“虚假的”[falsidicus]在普朗多[Plautus]那里出现了两次,在早期作家那里也是两次。)